



〈英〉达芙妮·杜·莫里叶

法国人的小湾

Daphne du Maurier
Frenchman's Creek
Pan Books Ltd
Cavaye place, London
1980

法国人的小湾

[英]达芙妮·杜·莫里叶著
蒲红 蒲南彦 刘志刚译

*
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
(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

中国青年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
787 × 1092毫米 32开本 8印张 168千字
1986年8月第1版 1986年8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1——17,700册
书号: 10355 · 101 定价: 1.30元

赫福特河洒满阳光，水面被东风吹拂得不断激荡，细浪愤怒地拍打着河堤。落潮前的河水，不断涌上堤岸。水鸟从小岛飞向泥沼，翅膀掠过水面，彼此呼唤着飞去。只有海鸥依旧在风浪里，啼鸣盘旋，不时地寻觅食物，那满身银灰色的羽毛，在海水晶莹的飞沫中闪闪发光。

急流来自遥远的里萨角，在河口的汇合处，与波涛和深海的海水汇合在一起，形成一股深色的浊流。它强忍着咽下那夹带泥浆的雨水和苦涩，卷走那岸边的枯枝、杂草、被人丢弃的什物、早逝的落叶、不幸的小鸟和那残落的花蕾，流向遥远的地方。

大道上空旷无人，东风一到，船只便无法停靠。但是，对那些零零星星散落在赫福特大道上的房屋和纳夫斯港周围的那片房屋来说，这条河依然如故，它和过去某一世纪毫无区别，那个时代的事，如今早已被人们渐渐遗忘了。

在那些年代里，这里的山岗、峡谷风景如画，未开垦的田野和山岗上也无人居住，密密的树林里人迹罕至。只有赫福特村有几家农舍，但这些农舍并未对河流有丝毫影响。河流是鸟类的天下——麻鹑、赤足鹑、海鸠、海鸭。那时，小

船不象现在那样去赶潮。把康斯坦丁和戈威克一分为二的河面，杳无人烟。

那时，除少数几个水手，很少有人知道这条河，只是在西南方吹来的暴风迫使他们离开上行航线时，他们才找到了这个避风的良港。但他们又感到这里的荒凉、僻静，甚至令人恐惧。于是，一旦风平浪静，他们便拔锚启航了。

赫福特村对水手毫无吸引力，村民们愚昧无知，极不开化，而那些长期远离女人和享乐的水手们根本不愿意到树林里散步，或是在退潮时和水鸟们一同在泥沼中涉水玩。于是，那蜿蜒的河岸无人光顾，山岗和树林也没人涉足。仲夏季节，赫福特河岸朴素的美所具有的那种奇妙的魅力，也一直无人发现，无人知晓。

今天，往日的宁静被嘈杂的人声淹没了。汽艇愉快地来来往往，掀起一道道水花，船民们一个接一个地来到此地，就连那个旅行者呆滞的目光也变得十分活泼，他拿着捕虾网在浅水里荡来荡去。有时，他开着一辆小汽车，颠颠簸簸地沿着泥泞的、高低不平的路，朝赫福特右面驶去，然后跟他的同伴一起，在一座古老的庄园的石砌厨房里喝茶。这座庄园就是纳维隆别墅。就是在现在，这所房子还能看出些往日的富丽堂皇。四方院有一部分还没有倒塌，旁边围绕着农家的院落；曾经是别墅大门的地方，依旧矗立着两根门柱，上面爬满常春藤和长满苔藓，现在被用作撑着现代谷仓的柱子和谷仓的波状屋顶了。

旅行者喝茶的农家厨房，以前是别墅餐厅的一部分，小小的台阶消失在砖墙前，这台阶从前是通往走廊的阶梯。房屋的其它部分已经倾圮。这座方形的农舍尽管还很漂亮，却

与以前的纳维隆别墅迥然不同了——呈正字形，过去的花园庭院现在早已杳无踪影。

旅行者喝着茶水，吃着松饼，心旷神怡地眺望风景，完全没有想到，很久很久以前，那时也是一个夏天，一个女人曾经独自站在这里，也象他一样，在密密的树林中看到了粼粼的河水，抬头仰望着天空，沐浴着温暖的阳光。

他听到农家院里的嘈杂声，铁桶叮当作响，牲口哞哞地叫着，农夫和他的儿子隔着院墙粗声粗气地讲着话。他是不会听到另一个时代的回音的。他没有想到，有一个人曾经在树荫下，把手指伸进口中，轻声吹着口哨；另一个人身材削瘦，正弓身躲藏房屋的墙下，迅速回答了他；他们上方的窗户敞开着，朵娜正在看着他们的一举一动，她在倾听，她用手指敲出一段不知名的乐曲，卷发披落在她的脸上。

河水轻轻地流淌，微风静静地吹拂，树叶沙沙地作响。下游的泥沼中，蛎鹬正在退潮后的沼泽里觅食，麻鹬大叫着，过去那一时代的男人和女人都已经被遗忘了，他们的墓碑上复盖着地衣和青苔，镌刻在石碑上的姓名更难以辨认。

今天，纳维隆别墅往昔的门廊已在牲口的践踏下消失殆尽，只剩下一片土地。过去，在这里有一个人，在夜半钟敲时立在那里，幽暗的烛光照在他微笑的脸上，他手中握着出鞘的佩剑。

春天来临时，农夫的孩子们便在小湾的岸边采集樱草和雪花。他们那泥泞的靴子践踏着枯枝和残败的落叶。小湾，漫长的冬天的雨水，使它涨得满满的，呈现出一片灰暗和凄凉的景象。

岸边的树木依旧是那么郁郁葱葱，从前的小码头已布满

翠绿的青苔。朵娜曾经在那里生起过一堆篝火，那时，她隔着火光望着她心上的人，大声欢笑；而如今，这池塘之中，再也没有那锚泊的船儿，再也看不到那斜插天空的桅杆了，再也听不到那锚链穿过石孔的响声，闻不到空气中浓烈的烟草味，也听不到河面上传来的那古怪的外国话音。

那孤独的游艇的主人把他的小艇泊在赫福特的抛锚处，独自在仲夏之夜乘小舟沿着河的上游驶去。小舟驶到小湾口时，欧夜莺的啼声使他犹豫起来，如今，小湾仍旧笼罩着一层神秘的气氛，它仍旧充满着迷人的魅力。作为一个陌生人，游艇主人回过头去，望着停在抛锚处的小艇，又看看宽阔的河面，他放下桨，踌躇不前。他突然意识到小湾四周是一片死寂，看到小湾那狭窄曲折的河道，他莫名奇妙地感到，自己是一个侵入者，一个不速之客。他大胆沿小湾左岸又向前走了一段，水面上似乎响起很大的沙沙声，远处岸边的树木也发出奇怪的回音，当他沿着通向小湾的海峡向前划去时，两岸的树木更加茂密。他感到自己象中了魔法，那魔法古怪迷人，令人兴奋而又无法理解。

他孤身一人，然而——在靠近岸边的浅滩上，不是有人在低语吗？那儿好象有个人影，眼睛照在他带扣的皮鞋和手中的弯刀上，闪闪发光，他身边不是还站着一个女人吗？那女人身上披着斗篷，黑色的卷发梳到耳后。是的，他一定是看错了，那只不过是婆娑的树影，而那阵阵低语不过是树叶飒飒作响和鸟儿的骚动。可他忽然退缩了，感到有些害怕，感到决不能再往前走了，感到远在海岸尽头的岬角对他来说是一块禁地，外人是不能进入的。于是他掉转船头将小船划向锚泊地。他渐渐离开时，喧闹声和低语声似乎更加固执地响

在他耳边，甚至传来阵阵的脚步声、呼唤声和暗夜中的尖叫声——一声不太清晰的口哨和一阵奇妙的、轻快的歌曲。黑暗之中，他睁大眼睛，眼前隐隐约约出现一艘船的轮廓。那是一只古代的船，豪华精美，如同神话中的船一般。他的心剧烈地跳动起来，他拼命地荡着双桨，小船飞也似地掠过水面，远远离开了那魔幻般的地方。他所看到的东西并不属于今天的世界，他听到的声音也使他无法理解。

他终于回到了自己的船上。他回过头，最后一次向小湾的入口处望去，一轮明月升起。小湾在树林上空的皓月映照下，显得明亮又可爱。

游艇的主人终于回到了他那舒适安全的小窝去了。他仔细翻着他那些书籍，终于找到了他要找的东西。那是一幅康沃尔地图，画得并不好，也不精确，是他在某一次十分无聊时，偶然从特鲁罗书店买来的。绘图用的羊皮纸已陈旧得发黄，上面的图也已十分模糊，连字母的拼法都是古式的，但赫福特河却画得非常好，康斯坦丁和戈威克村也很清晰。不过，游艇的主人却把目光转向了图上标明的一个狭窄的河口。那是主河道的一个分支，短短的河道弯弯曲曲向西流入一个峡谷。不知是谁用那纤细而又难以辨认的字迹潦草地标注下海湾的名称——“法国人的小湾”。

游艇的主人迷惑不解地望着这个名字，他耸了耸肩，把地图卷了起来。现在他要睡了。河上风平浪静，小船稳稳地泊在那里。欧夜莺也停止了它的鸣叫。游艇的主人进入了梦乡——他梦见他的小船在微波中悠悠荡漾，月光洒在宁静的河面上，风儿轻轻地絮语，一切都回复到过去的时光。

透过年代久远的灰尘和蛛网，他看到了那个早已被人遗

忘了的世纪，他漫步在那个时代。纳维隆别墅外面的大路上，响着马蹄，庭院的大门被打开，一个男仆吃惊地望着骑马人。朵娜走上台阶，她身上穿着旧衣服，头上戴着围巾；与此同时，在小河下湾僻静的小湾，一个男人在一条船的甲板上散步，双手背在身后，脸上露出含蓄的微笑。纳维隆别墅那农家厨房，往日曾是宽敞的餐厅。有人正在楼梯上爬着，手里握着匕首；楼上突然传来孩子受惊的哭声；走廊的墙上落下一块盾牌，砸到那个爬上楼梯的人身上。两只长耳小狗带着满身香水的卷毛尖声朝地上的人吠着。

仲夏之夜，荒僻的码头上燃起一堆篝火，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相视而笑，彼此心照不宣，黎明时分，一艘船乘着潮水驶去。蔚蓝的天空红日高照，海鸥欢叫着。

往昔的回音和低语涌进睡眠者的头脑，使他和它们融为一体。他融汇进那海，那船，纳维隆别墅的墙壁，他融汇进那正在康沃尔崎岖道路上颠簸前进的马车，甚至融汇进那已被遗忘了的伦敦，那虚伪的、粉饰的伦敦。在那泥泞的卵石街道上，举火把的少年高举着火炬，喝醉了的绅士们在街头狂笑。他看见哈利身穿缎子外套，身后跟着两只长耳小狗，冒冒失失地闯进朵娜的卧室，而朵娜正在戴耳环。他看见威廉那小小的、莫测高深的脸，圆圆的嘴。后来，他又看见拉·莫叶特号停泊在狭窄弯曲的激流中，他听见苍鹭和麻鹬在叫。他仰面躺着，睡熟了。他感受到那早已逝去的仲夏季节。那时候，小湾第一次成为一个隐蔽处，一个世外桃园。

当马车隆隆地驶进朗西斯顿，停在旅店门前时，教堂的钟刚好敲十二点半。马伏发着牢骚，他的助手从车上跳下，朝马伏走去。马伏把手伸进嘴里，打了个唿哨，睡眼惺松的旅店老板吃惊地来到广场上。

“没功夫耽误，快给马拿水和草料来，”马伏说着，在座位上伸了伸腰，愁眉苦脸地四下打量了一下，他的同伴在地上踩着麻木的双脚，同情地朝他咧嘴一笑。

“谢天谢地，马背还没有磨破，”他轻声说，“哈利先生花那么多钱买这些马，看样子没白花钱。”马伏耸耸肩，他实在累得不想搭话了。路面崎岖不平，万一车轮裂了，或是把马累垮了，他就要挨骂，他的同伴倒不会挨骂。要是他们能花上一个星期，稳稳当当地旅行就好了，可现在却跑得这么快，真是累死了，无论人或牲口都受不了，而这一切全是因为夫人那倒霉的坏脾气。甭管怎么说，谢谢上帝，她现在睡着了，马车里现在总算可以清静一会儿了。不过，马伏的愿望落了空。当旅店老板两手各拎一只水桶放在马前，马贪婪痛饮时，马车的窗子一下被推开，夫人把头伸了出来。明亮的眼睛圆睁着，毫无睡意，声音冷漠、傲然。几天来，这声音威风凛凛，令他十分畏惧。

“究竟为什么停着不走？”她说，“三小时前，你不是刚饮过马了吗？”

马伏耐着性子嘟囔了两句，从座位上下来，走到敞开的

车窗前。

“这几匹马不习惯这么跑。夫人，”他说，“您忘了，这两天我们差不多跑了二百哩地——再说，这些路也不适合您这些娇生惯养的牲口。”

“胡说八道！”夫人立刻说道：“越喂得好越能吃苦。以后，没有我的命令不许停车。快给老板付钱，然后咱们就走。”

“是，夫人。”马夫不高兴地噘着嘴，转过身，朝同伴点点头，小声嘟囔着，爬上了座位。

老板拿开水桶，迷惑不解地呆看着。马儿打着响鼻，迈开步子，身上冒着热气，走过广场，走过沉睡的小镇，又走上高低不平的大路。

朵娜两手托腮，闷闷不乐地望着窗外。幸亏孩子们都睡着了。就连普卢耶——他们的保姆，也鼾然入梦。她的面孔红扑扑的，半张着嘴，已经睡了两个多小时了。可怜的亨利塔已经吐过四次了，现在她的小脸毫无血色，活象哈利的小小缩影，那一头金发靠在保姆肩上。詹姆斯一直很好，他象所有的婴孩一样，睡得又沉又香，到达目的地之前，他是不会醒的。不过，等待他们的将会是什么糟糕的情况啊！毫无疑问，床铺又潮又湿，百叶窗紧闭，满屋都是久无人住的霉味。惊讶的仆人也一定很不高兴。而这一切都出于一时冲动，一时心血来潮，对于无聊生活的不满，没完没了的晚宴、午宴、聚会；那些鬼把戏只配逗逗小孩，跟罗金汉傻里傻气地调情，还有哈利，懒洋洋的，脾气好得过份，逆来顺受，完全是个典型的受气丈夫，一到晚上就哈欠连天。这种百无聊赖的感觉几个月来一直烦扰着朵娜，就象潜伏的牙痛一样，不时地折磨着她。但是，到了星期五晚上，这种感觉更加厉害，

使她对自己都感到厌恶。就是因为那天晚上，她才坐上了这辆颠簸得要命的马车，进行一次荒唐的旅行，她怒气冲冲，带着两个受惊的孩子和满心不愿意的保姆，前往一所她有生以来只去过一次，对那里毫不了解的房子。

是的，她就象她一贯所作所为的那样，屈服于一时的冲动了。她生来就是如此，总是由于不知哪里传来的一声低语，一点暗示，就采取行动，而后果总是令她沮丧。她嫁给哈利就是因为一时冲动，因为他的笑声——那种懒洋洋的样子吸引了她——还因为，她觉得他那双蓝眼睛里的表情要比实际上丰富的多——而现在，她终于醒悟了……然而，这些事情自己也无法承认。事情已成为过去，说也没用。现在，朵娜已经有了两个天真可爱的孩子，到下个月，她就满三十岁了。

不，该诅咒的并不是可怜的哈利；不是他们过的那种麻木不仁的生活；不是这次愚蠢的出逃；不是他们的朋友们；也不是由于夏天过早地来到尘土飞扬，令人窒息的伦敦；不是剧场里的飞短流长、空谈、轻浮；也不是罗金汉对她小声讲的那些淫猥的话。有错的是她自己。

她扮演那个不足取的角色，时间太长了。她一直满足于充当那个为所欲为的朵娜——一个轻浮、可爱的小东西。她散步、谈话、大笑，对于人们对她的美貌所发出的赞叹和敬慕，付以轻蔑的一笑，她满不在乎，傲慢、故作冷淡。与此同时，另一个朵娜，一个陌生的、幻影似的朵娜，却满面羞惭地从阴暗的镜子里窥视着自己。

这另一个朵娜心里明白，生活不应是悲惨的，也不应是毫无意义的，限制在狭小的天地里，而应该是无边无际的，不受任何约束的——这就意味着要有痛苦、爱情、危险和甜蜜，

甚至还要更加丰富。是的，那种自我厌恶的感觉在星期五夜里使她无法忍受，甚至在现在，坐在马车里，乡间清新的空气扑面而来，她能想象得出伦敦水沟里冒出的灼热、腐臭的气味，那气味混合着阴沉的天、哈利的哈欠，罗金汉意味深长的笑容，以一种不可抵抗的方法挤进她的脑海——似乎他们都代表着一个令人厌恶而垂死的世界，她必须逃走，在陷入这种天罗地网之前摆脱这个世界。她想起街头的盲人小贩总是侧耳倾听钱币的叮铛声；还有从干草市场上来的那个小学徒，头顶托盘，缓步走着，以一种尖锐而忧伤的声音叫卖货物，有一次，他跌倒在沟里的垃圾上，盘子里的东西全部撒在肮脏的卵石路上。啊，天哪——拥挤的戏院，热烘烘的人体发出的恶臭，傻里傻气的笑声和谈话声，还有皇家舞会——连国王也出席了——不耐烦的观众坐在廉价的座椅上跺脚起哄，朝舞台上扔桔子皮。哈利象往常一样，无缘无故地大笑，渐渐沉醉于戏剧的魅力，要不然，就是出发前喝得太多了。不管怎么说，他会在那鼾声大作，而罗金汉却抓住了这个好时机，踩朵娜的脚，对她低声耳语。他的厚颜无耻，他的占有欲，他那亲昵的样子都令人厌恶。这一切都是因为朵娜在一个无聊的时刻，一个美好的夜晚，允许他吻了她。他们本打算去天鹅饭店吃晚饭，但朵娜对这种事太厌倦了——因为，作为一大群情夫中的唯一夫人，这种事对她早已失去了刺激性。

有一阵子，这种事对朵娜的吸引力非常之大，她极愿意同哈利一起到那些其它绅士都不带妻子去的场所去吃饭，跟那些城里的人靠在一起坐着，听着哈利的狐群狗友们诽谤，她感到有兴趣，十分兴奋，就象好奇的小学生闯入了禁区。但

是，即使在那时，即使在最初，她也感到一种羞愧，有一种奇怪的堕落的感觉，仿佛是穿戴着极不合适的面具和衣服。

哈利傻乎乎地笑着，表情有点吃惊，狼狈地对她说：“你知道吗，你已经成了人们在酒馆里议论的中心了。”但他却并不生气，也不感到屈辱。朵娜曾经希望哈利会对她生气，会大喊大叫，甚至侮辱她——但他只是耸耸肩，哈哈笑几声，笨手笨脚地爱抚她一番。于是，朵娜明白了，她的放荡行为并没有触动她丈夫，实际上，哈利倒愿意让别人议论他的妻子，因为，这使他在人们心目中显得更重要了。马车重重地颠簸了一下，詹姆斯惊醒了，撇着嘴刚要哭，朵娜赶紧把他掉下的玩具递给他，詹姆斯把玩具贴在嘴边，又睡了。他的样子，简直跟哈利向朵娜求爱时的表情一样。朵娜感到奇怪，为什么同样的姿态，在詹姆斯身上就惹人怜爱，而在哈利身上就使她感到又可气又好笑。

星期五那天晚上，她梳妆打扮时，把那副与项链相配的红宝石耳环戴在耳朵上，她忽然想起，詹姆斯曾经拿起项链塞进他的小嘴，不由得笑了。哈利站在她的身旁理着袖口上的花边，看见她的笑容，便把它当作对自己的吸引。“妈的，朵娜，”他说，“你干嘛这样看着我？咱们别去看戏了，去他的罗金汉，去他的那帮子人，咱们干嘛不呆在家里呢？”可笑的哈利，多么空虚，多么无聊啊，竟让一个并非给予他的微笑搅得心神不定。朵娜说道：“你真滑稽，”便转过身去，免得那粗糙的手碰到自己那赤裸的肩膀。哈利立刻拉长了脸，嘴角也耷拉下来。于是，他们去戏院了，就象以前无数次去看戏、去赴宴一样。

后来，哈利唤来他的狗：“公爵”和“公爵夫人”，它们叫着扑向他，向他要糖吃。满屋子里都是它们的尖叫声，又蹦又跳地朝哈利手上扑去。

“嗨，公爵，嗨，公爵夫人！”哈利叫着，“快，去找找！”说着把一块糖扔到朵娜床上，两只狗用爪子扒着帐子，想要爬上去，大声狂吠，朵娜赶紧用手捂住耳朵，飞快地冲出房门，跑下楼去。她气得脸色发白，两手发冷，而等待她的，是阴沉的天气，和街上热烘烘的臭味。

马车在乡村坎坷不平的路上又晃动了一下，这一次保姆惊醒了——可怜的普卢耶，她那忠实而又愚钝的面孔由于疲劳显得十分憔悴。对于夫人这次不明白的旅行，她心里一定十分怨恨——朵娜猜想，她可能把某个年轻人抛在了伦敦，而这个年轻人很可能扔下普卢耶去娶别的姑娘，这就会使她的一生失去幸福。而这一切都是为了朵娜，由于她一时的兴趣，一时的心血来潮，可怜的普卢耶，她在纳维隆别墅能干什么呢？她只能领着孩子们在花园的林荫道上散步，相距伦敦几百哩，她只能对树兴叹了。纳维隆有花园吗？朵娜想不起来了。她婚后到纳维隆那次短暂的访问，似乎是很久以前的事。那儿有树，这是肯定的，还有条波光粼粼的河流，还有一间长长的大厅，有大窗户，除此之外，她什么也想不起来了。这几天她带着亨利塔上路，搅得人头昏脑胀，她天天没完没了地呕吐，整天看到的都是沙发和嗅盐瓶。朵娜忽然感到饥肠辘辘，马车刚好驶过一座果园，园里的苹果树硕果累累。她感到必须立即吃东西，一分钟也不能耽误，就在路边的太阳地里吃，大家都得吃——她把头伸出窗外，朝车夫喊道：“停一停，我们要下车吃东西。来帮我把毯子铺在路口的篱笆下。”

车伏为难地瞧着她，说：“夫人，地上也许很潮，您会着凉的。”

“胡说，托马斯。我饿了，我们都饿了，现在就要吃。”

车伏爬下座位，面孔窘得发红，他的助手背过脸去，用手捂住嘴咳嗽着。

“波德明有家旅馆，夫人，”车伏大着胆子说，“您和其它人都可以在那儿吃得舒服些，那要合适多了。要是有人路过这里，就会看见您在路边上。我看哈利先生大概不会同意……”

“该死，托马斯，你敢不听话？”夫人喝道，她亲自打开车门，走到泥路上，满不在乎地把裙子提到脚腕上。车伏想到，可怜的哈利先生每天不得不容忍这种事情，不由得对他满怀同情。不到五分钟功夫，朵娜已把一车人都弄到路边的草地上，保姆睡眼惺忪，眨着圆眼睛，孩子们也惊奇地睁大了眼。“都喝点啤酒吧，”朵娜说，“车座底下的篮子里还有一些。我太想喝啤酒了。詹姆斯，你也可以喝一点。”她坐在地上，裙子在身子底下压得皱皱的，头巾滑到一边，象吉普赛人那样，咕嘟咕嘟地喝着牛奶，又用手指蘸了点酒给小儿子尝尝。她对车伏笑笑，表示她对那颠簸的车和他顽固的态度并不在乎。“你们也都喝点吧，这儿还有的是呢，”她说道，于是两个男人只好躲过小保姆的目光，喝了起来。保姆觉得他们这些举动真是有伤大雅，她真希望能坐在旅店清静的客厅里，搞盆干净水给孩子们洗洗手和脸。

“咱们还要走吗？”亨利塔已经问过十几次了，她厌恶地四下看看，紧紧抓着衣服，免得被泥土弄脏。“马车是不是快到了？咱们快回家吧！”

“咱们要到另一个新家去，”朵娜说，“到一个更好的家去。”

你们可以尽情地在树林里玩，即使弄脏了衣服也没有关系，普卢耶不会责备你们。”

“我不想弄脏衣服，我想回家。”亨利塔说着，嘴唇哆嗦起来，她委曲地看着朵娜，接着，她也许感到疲倦，也许是因为坐在路边这件事太怪了，她一反无聊的常态，放声大哭了。一直高高兴兴的詹姆斯，也张开嘴巴，同情地加入了姐姐的合唱。“好了，好了，我的好宝贝们，咱们不要这条破沟，也不要这尽是刺的篱笆。”普卢耶搂着他们，哄着，话语中不乏对夫人的责备，都是她才惹出这么多的不痛快。朵娜也意识到了，她站起身，踢了踢吃剩的食物，说：“好了，不管怎么说咱们上路吧，看在上帝的份上，别哭了。”她站在路边，等待保姆、食物和孩子们上车。是的，苹果树结满了硕果，空气中弥漫着金雀花的香味，远处的泥沼中散发出隐隐的苔藓和泥土的气味，还有，在离山那边不远的地方，肯定飘来了湿润的海的气息。

忘记孩子们的眼泪吧，忘记普卢耶的悲哀，车伕那噙起的嘴，还有当她说出自己的决定时，哈利那双烦躁不安的蓝眼睛吧！“真是的，朵娜，你应该看看我的所做所为，难道你不明白我很爱你吗？”忘记一切吧，因为这就是自由，独自站在这儿，微笑着沐浴着阳光和阵阵轻风。

星期五那天晚上，从汉普顿宫愚蠢地逃出之后，她曾经试图向哈利解释这件事，她要告诉他，对伯爵夫人搞的那套把戏是失败的、虚伪的玩笑，违背了她真正的气质；实际上她想逃走，避开她自己，避开他们共同的生活；她的生活已经遇到了一个危机，而她必须独自一人度过这种危机。

“要是你想去，就到纳维隆去吧，”哈利没精打采地说，“我

会马上通知那边为你准备好，打扫房间，预备好仆人。可我就是不明白，为什么你以前从未表示说，而现在突然要去？为什么你不让我跟你一起去呢？”

“因为我愿意一个人去，我的脾气就是这样，要是你不让我一个人去，我就会搞得咱们俩全发疯，”朵娜说。

“我不明白。”哈利仍旧不高兴地说。朵娜毫无办法，尽力掩饰自己的心情。

“你记得我父亲在汉普郡的鸟舍吗？”她说，“鸟儿在那里饲养得满好，还可以在鸟笼周围飞来飞去。有一天，我把一只红雀放走了，它从我手里飞起来，一直飞向太阳。”

“什么？”哈利问道，用手拍拍后背。

“因为我感到我象它一样，象那只红雀飞走之前一样。”朵娜说着，转过身去，尽管这是她的真心话，她还是不由得哭了，因为哈利竟然如此呆痴，陷于难以令人理解的绝望之中。他穿着白色的睡衣，呆呆地望着她，然后耸耸肩。这可怜虫，她对他太了解了。哈利耸耸肩爬上床，把脸冲着墙，唧唧嚷嚷地说：“真他妈的，朵娜，你干吗非要搞这套鬼把戏？”

3

她摸索了一阵，才找到门把手。由于长期不动，门把很紧，也许已经几个月没有人动过了。接着她把窗户敞开，让新鲜空气和阳光进入房内。“呸！这屋里的气味简直象座坟墓。”她说道。忽然，借着阳光的反射，她在窗户的玻璃上，瞥见那个男仆笑了。她本可以由于他的笑而责骂他，但她一转身，